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马须伦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副董事长、总经理韩文胜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财务部总经理毛娟女士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4,601	3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7	11.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	增加5.2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13,729	309,226	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7,540	36,784	2.0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
合计	21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30.97	本报告期与去年同期相比,航空客运市场进一步恢复,客运收入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本报告期与去年同期相比,航空客运市场进一步恢复,客运收入增加,利润减亏增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不适用	本报告期与去年同期相比,航空客运市场进一步恢复,客运收入增加,利润减亏增盈。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本报告期与去年同期相比,航空客运市场进一步恢复,客运收入增加,利润减亏增盈。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本报告期与去年同期相比,航空客运市场进一步恢复,客运收入增加,利润减亏增盈。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增加5.2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与去年同期相比,航空客运市场进一步恢复,客运收入增加,利润减亏增盈。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0,9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404,468,936	51.90	803,571,428	无	0
南龙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12,124,036	14.41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50,699,727	9.66	0	未知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64,610,113	3.12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0,484,148	1.77	0	无	0
美国航空公司	境外法人	270,606,272	1.49	0	无	0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1,685,354	1.44	0	无	0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458,461	0.78	0	无	0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2,077,475	0.40	0	无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睿毅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751,779	0.34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8,600,897,508	人民币普通股	8,600,897,508
南龙控股有限公司	2,612,124,036	境外上市外资股	2,612,124,036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750,699,727	境外上市外资股	1,750,699,72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64,610,113	人民币普通股	564,610,11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20,484,148	人民币普通股	320,484,148
美国航空公司	270,606,272	境外上市外资股	270,606,272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261,685,354	人民币普通股	261,685,354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40,458,461	人民币普通股	140,458,461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72,077,475	人民币普通股	72,077,47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睿毅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751,779	人民币普通股	61,751,77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南龙控股有限公司和航信(香港)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2,648,836,036股H股股票。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转融通业务,期初出借余量235,200股,期末出借余量73,1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9,404,468,936	51.90	0	0	9,404,468,936	51.90	0	0
南龙控股有限公司	2,612,124,036	14.41	不适用	/	2,612,124,036	14.41	不适用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750,923,727	9.66	不适用	/	1,750,699,727	9.66	不适用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16,953,529	3.40	0	0	564,610,113	3.12	0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20,484,148	1.77	0	0	320,484,148	1.77	0	0
美国航空公司	270,606,272	1.49	不适用	/	270,606,272	1.49	不适用	/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261,685,354	1.44	0	0	261,685,354	1.44	0	0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40,296,361	0.77	235,200	0.001	140,458,461	0.78	73,100	0.0004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72,077,475	0.40	0	0	72,077,475	0.40	0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睿毅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644,579	0.39	0	0	61,751,779	0.34	0	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SPV公司担保情况表:

序号	已设立的SPV公司	是否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	已担保的金额(亿美元)
1	海航1号	是	1.50
2	海航2号	是	1.40
3	海航3号	是	3.28
4	海航5号	是	0.92
5	海航6号	是	0.35
6	海航7号	是	0.35
7	海航8号	是	0.35
8	海航9号	是	5.88
9	海航10号	是	5.17
10	海航11号	是	2.98
11	海航14号	是	0.33
12	海航15号	是	3.11
13	海航16号	是	5.26
14	海航17号	是	1.49
15	海航18号	是	2.50
16	海航19号	是	0.51
17	海航20号	是	0.51
18	海航21号	是	0.48
19	海航22号	是	0.48
20	海航23号	是	0.48
21	海航24号	是	2.78
22	海航25号	是	2.04
23	海航26号	是	4.73
24	重航1号	是	3.52
25	重航2号	是	0.32
26	厦航1号	是	0.60
27	厦航2号	是	0.10
28	厦航3号	是	0.10
29	厦航4号	是	0.19
30	厦航5号	是	0.19
31	厦航6号	是	0.20
32	厦航7号	是	0.11
33	厦航8号	是	0.19
34	厦航9号	是	0.19
35	厦航10号	是	0.19
36	厦航11号	是	0.19
37	厦航12号	是	0.08
38	厦航13号	是	0.19
39	厦航14号	是	0.18
40	厦航15号	是	0.18
41	厦航16号	是	0.08
42	厦航17号	是	0.09
43	厦航18号	是	0.62
合计	/	/	54.39
备注	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厦门航空在其已获授权的人民币35.60亿元或等值外币担保额度内进行调州,厦航1号、厦航16号、厦航18号担保额度分别调整至0.60亿美元、0.08亿美元、0.62亿美元。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航空、重庆航空对上述43家SPV已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为54.39亿美元,按照中国人民银行2024年3月29日公布的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中间价7.0950计算,约为人民币385.90亿元,均包含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授权额度范围内。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62	9,9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3	3,157
衍生金融资产	4	4
应收票据	7	2
应收账款	4,406	3,3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74	6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18	1,6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98	1,56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72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8	180
其他流动资产	7,413	7,252
流动资产合计	30,045	27,7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56	559
长期股权投资	6,848	6,7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7	54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63	3,122
投资性房地产	537	524
固定资产	93,271	93,076
在建工程	35,489	34,1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2,533	122,131
无形资产	7,056	6,62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7	5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80	12,2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7	1,1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3,684	281,485
资产总计	313,729	309,2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577	51,3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901	907
应付票据	202	236
应付账款	22,219	19,722
预收款项	5,887	7,179
合同负债	1,682	1,5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156	4,968
应交税费	873	802
其他应付款	10,658	8,9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	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112	33,782
其他流动负债	500	–
流动负债合计	133,767	129,43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8,570	38,130
应付债券	10,157	12,39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9,633	69,232
长期应付款	5	1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02	7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	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7,519	7,16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709	127,793
负债合计	260,476	257,2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121	18,121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756	52,7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16	21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79	2,5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132	−36,8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540	36,784
少数股东权益	15,713	15,2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253	51,9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3,729	309,226

公司负责人:马须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文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娟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601	34,055
其中:营业收入	44,601	34,0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147	36,569
其中:营业成本	39,725	33,2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0	143
销售费用	1,618	1,329
管理费用	1,001	872
研发费用	134	114
财务费用	1,539	817
其中:利息费用	1,480	1,482
利息收入	62	121
加:其他收益	767	7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	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5	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	2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	1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9	−1,467
加:营业外收入	83	85
减:营业外支出	19	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83	−1,403
减:所得税费用	327	3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6	−1,72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6	−1,72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6	−1,89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00	1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56	−1,72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6	−1,89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0	17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公司负责人:马须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文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341	38,0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	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9	8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19	38,9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042	20,6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19	8,6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8	7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	1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42	30,1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7	8,8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	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9	8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	1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	9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51	2,5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5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6	2,5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9	−1,5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70	8,2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6	4,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76	12,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73	19,1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33	1,4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	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47	20,5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1	−8,1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	−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	−9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31	19,8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92	18,948

公司负责人:马须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文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娟

(三)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4-017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4月29日,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在广州市白云区亦心路68号中国南方航空大厦33楼3301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罗来君董事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韩文胜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须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和资料已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等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本次董事会的董事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公司延长使用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三)关于厦门航空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四)关于公司购买100架C919飞机的议案;

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五)关于公司签订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六)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七)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变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4-018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4月29日,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在广州市白云区亦心路68号中国南方航空大厦34楼33A12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任积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和资料已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等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和本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本次监事会的监事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对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截至本意见提出之日,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公司延长使用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三)关于厦门航空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四)关于公司购买100架C919飞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五)关于公司签订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4-019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国产飞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与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商飞")签订《C919飞机买卖协议》,向中国商飞购买100架C919飞机。

● 根据公司上市地上市规则要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与中国商飞签署协议,向中国商飞购买100架C919飞机(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二)交易方介绍

1.名称: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25号

4.法定代表人:贺东风

5.注册资本:人民币501.011亿元

6.经营范围:民用飞机及相关产品设计、研制、生产、改装、试飞、销售、维修、服务、技术开发和咨询服务;与民用飞机生产、销售相关的租赁和金融服务;从事业务范围内的投融资业务;劳务合作;经营国家批准或允许的其他业务;经营公司或代理所属单位的进出口业务;承接飞机零部件的加工生产任务;外贸流通经营、国际合作、对外工程承包和对外技术等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确认,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中国商飞及其各最终权益拥有人均为独立第三方,均不是公司的关联方。

(三)交易标的

本次购买飞机交易的标的为100架C919飞机。

(四)审议程序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人,罗来君董事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韩文胜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经出席本次董事会的董事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同意公司2024-2031年以购买方式引进100架C919飞机,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的审议方式及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一)交易价格

C919飞机(基本型)的公开市场报价(根据中国商飞的目录价格)为每架0.99亿美元。100架C919飞机的基本价格为99亿美元(按1美元兑7.0950元人民币折算,约为人民币702.405亿元)。上述基本价格包括机身和发动机。

本次交易金额是经合同签订双方以公平磋商厘定。实际交易中国商飞给予本公司较大优惠幅度,本次购买飞机的实际价格将低于上述基本价格。

本次交易是按照一般商业及行业惯例经公平磋商厘定。虽然本次购买C919飞机为全新机型,但就C919飞机本身的性能参数而言,中国商飞给予本公司价格优惠后的实际成交价格与本公司过往从其他飞机制造商获得的优惠价格相近。本公司相信此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价格优惠对本公司整体营运成本无重大影响,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涉及金额将以美元计价、人民币结算。具体支付方式为在协议生效后,公司先分期支付部分预付款,然后公司于每架飞机交付日再付清余款。

(三)交付时间

上述100架C919飞机计划于2024年至2031年分批交付公司。

三、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

公司拟通过业务营运、商业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方式为本次购买的100架C919飞机提供资金。本次交易金额采用分期支付方式,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现金流状况和业务运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本次飞机交易的理由及影响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飞机交易符合国家战略,有效满足公司中长期机队发展需求。在国家民航发展战略的整体布局下,国内窄体机市场需求呈现上升趋势,公司在2024-2031年间引进100架C919飞机,可缓解公司运力需求压力,实现机队结构平衡布局,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品牌形象。本次飞机交易的条款是公平合理的,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4-020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4月28日,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延期方案,延长期限分别自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授权有效期结束之日起12个月,其中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含),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3亿元(含),额度范围内滚动管理,投资于七天通知存款和可转让大额存单等存款类产品。授权公司签署相关文件,办理现金管理相关事宜。

鉴于上述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期限即将相继到期,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延期方案,延长期限分别自前次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结束之日起12个月,其中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含),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延长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含),额度范围内滚动管理,投资于七天通知存款和可转让大额存单等存款类产品。授权公司签署相关文件,办理现金管理相关事宜。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0年6月,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7.82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7.76亿元,用于引进31架飞机和偿还公司借款等投资项目。2020年10月13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批准,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南航南沙融资租赁(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沙租赁公司")作为引进31架飞机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

截至2024年3月31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人民币115.70亿元,累计产生现金管理收益及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4.16亿元。剩余资金人民币16.22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均为可转让大额存单。

(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20年10月,公司完成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9.80亿元,用于飞机购置、航材购置及维修,引进各用发动机及补充流动资金等募投项目。2020年11月13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批准,增加南沙租赁公司作为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飞机购置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人民币148.16亿元,累计产生现金管理收益及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6.91亿元。剩余资金人民币18.55亿元存于专户和进行现金管理,包括存于专户人民币0.10亿元,可转让大额存单人民币18.45亿元。

二、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将延长使用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则

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安全性和流动性,在此基础上适当增加公司收益。

(二)额度

非公